

洛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25 年，通过委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0 余条。内容涵盖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国有资产监管制度、提案办理等。围绕重大政策出台，同步发布解读材料，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依法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7 件，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的时限和程序，依法依规进行受理、审查和答复，15 件申请均已按期办结，2 件申请转结下年度办理，有效保障了申请人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加强规范性文件全生命周期管理。2025 年，新制定并公开规范性文件 2 个，宣布废止失效规范性文件 2 个。持续开展文件清理与动态更新工作，目前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共计 26 个，均在门户网站集中发布并提供便捷查询服务，确保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和公开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严格依照标准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实现了信息发布、在线申请、政策解读、公众互动等核心功能一体化。通过持续优化栏目设置，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面、准确、及时更新，重点领域信息集中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健全常态化监督保障机制。一是严格内容审核与日常运维，对照信息公开网络测评标准，加强发布前审核与发布后巡查，对发现的错别字、表述不规范等问题立即整改，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平台运行规范。二是完善组织架构与流程，进一步明确分管领导和专职工作人员职责，细化分工，压实责任。严格规范信息报送、审核、发布全流程管理，确保各环节衔接顺畅、责任可溯。三是加强能力建设，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提升政策理解和实务操作水平，为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坚实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2	2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2	0	0	0	1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2	0	0	0	2
	(七) 总计	15	0	0	0	0	1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1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委信息公开工作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策解读的形式还可更加多元、生动；二是平台互动服务功能有待进一步强化；三是信息公开与业务工作的融合深度可继续加强。

下一步，市国资委将坚持问题导向，持续优化主动公开内容供给，创新解读方式；深化平台功能建设，提升在线服务体验；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与业务管理协同机制，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动国资监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机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